

##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东减持情况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孟庆有先生的告知函，孟庆有先生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至 2016 年 7 月 1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约 5.0000%。具体情况如下：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孟庆有	大宗交易	1 月 19 日	35.10	50	0.7353
孟庆有	大宗交易	5 月 24 日	43.26	10	0.1470
孟庆有	大宗交易	5 月 30 日	37.00	30	0.4412
孟庆有	大宗交易	6 月 6 日	43.55	68	1.0000
孟庆有	大宗交易	6 月 30 日	44.86	57	0.8382
孟庆有	大宗交易	7 月 4 日	44.05	11	0.1618
孟庆有	大宗交易	7 月 8 日	47.73	68	1.0000
孟庆有	大宗交易	7 月 14 日	44.81	46	0.6765
合计		——	——	340	5.0000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	占总股本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股)	比例(%)		比例 (%)
孟庆有	合计持有股份	700	10.2941	360	5.29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0	10.2941	360	5.29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科隆精化 700 万股，占科隆精化总股本的 10.294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科隆精化 360 万股，占科隆精化总股本的 5.2941%。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减持股份原因说明

本次减持股份的原因主要是收回投资获取投资收益。

3、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4、本次减持股东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5、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孟庆有减持科隆精化股票的告知函；

2、孟庆有减持科隆精化股票的简式权益变动书；

3、孟庆有身份证明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4 日